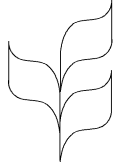




CBD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COP/6/12/Add.2
28 February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六届会议
2002年4月7日至19日，海牙
临时议程*项目 17.6

跨领域问题：执行情况进展报告

增编

可持续旅游发展活动国际准则草案电子邮件协商结果

执行秘书的说明

1. 正如跨领域问题进展报告第 65 段所述，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科咨机构）第七次会议在第 VII/5 号建议(d)段要求执行秘书组织一次电子邮件协商，邀请各方对《脆弱陆地、海洋和沿海及山区生态系统可持续旅游发展活动国际准则》草案进一步作出反应，该草案是根据缔约方大会第 V/25 号决定于 2001 年 6 月 4 日至 7 日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圣多明戈举办的生物多样性与旅游业问题讲习班拟定的。

2. 根据这项要求，执行秘书开辟了一个电子邮件信箱（tourism@biodiv.org），举办电子邮件协商。四国——即：加拿大、哥斯达黎加、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和德国——政府提交了评论意见。本说明综合介绍这些评论意见。

对准则的支持和纳入新结论

3. 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和德国都表示支持准则。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认为，准则是管理旅游活动的有益工具，因为在该国旅游行业决策过程中，经济因素仍然是主要考虑的

* UNEP/CBD/COP/6/1 和 Corr.1/Rev.1。

为节省经费起见，本文件印数有限。请各代表携带文件到会，不索取更多副本。

因素，环境和生物多样性因素尚未成为旅游业规划的组成部分。

4. 德国建议在实地开展的项目中实施准则草案，并将各项结论纳入准则。

格式和语言

5. 哥斯达黎加报告，在发展不同主题领域方面前后不一致，语言晦涩难懂，因此，准则草案难以理解。哥斯达黎加认为，草案结构和内容在技术上不符合“准则”的要求，向政府和其他行业提出的执行建议往往不具体。

一般评论

6. 加拿大认为，准则草案混淆了新旅游发展可能造成影响的评估和现有旅游发展影响管理。“影响评估”和“影响管理”（B部分“管理进程步骤”）包括了这两个方面，但是，重点主要是前者。此外，准则草案似乎将国家一级拟定可持续旅游战略与评估个别旅游项目混为一谈。准则草案没有认识到，个别生物区（国内各级生物区）可能是旅游规划和利益方参与的最有效规模。

7. 管理进程步骤应该涉及如何管理影响、管理资源和管理游客问题。影响评估和管理进程是从规划角度着眼的。但是，资源管理以及游客影响评估、目标制订和管理却被一笔带过。

8. 目前正在出现若干成功的模式，在这些模式中，政府并不是可持续旅游发展的倡导者。在全世界，许多国家政府缺乏采取附件一所载所有管理进程步骤的资源。应该审查各类伙伴关系和替代办法，不应该仅仅从利益方参与角度看这些关系和办法。

9. C部分概述的“通知进程”基本上是一个环境影响评估框架，它重复了“影响评估”（第39—53段）的内容。这两个章节针对的对象基本上是小规模发展，它们忽视累积影响因素。对旅游发展采取的比较有效率和成本效益较高的办法是，各政府和其他当事方为某个特定地区制订“期望结果”远景规划。可能参与的开发商事先可以知道，其计划/概念是否基本符合该地区的政策和远景规划，而不会被动地对他们毫不知情的政府领导的进程作出反应。

具体评论

10. 加拿大还向秘书处提交了关于准则草案某些段落的下述具体评论：

(a) 第8段——协商进程需要包括的不只是分享信息。还必须愿意分享控制权。可持续旅游的一个关键是地方对旅游业的控制。需要相互学习，包括通过适当途径，获取传统和以社区为基础的地方利益方——包括土著社区——的知识。一个以建立协商一致意见为基础的进程与协商完全是两码事；

(b) 第9段——由于较大国家具有不同类型的生态系统，每个生态系统的特点各有

不同，因此，以利益方为基础的国家委员会在这些国家是行不通的。不同的生态区有不同的利益方集团，个人和大众的专门知识也不同；

- (c) 第15(g)段——许多缔约方仅仅制订了生物多样性战略，但没有制订行动计划。只有行动计划才具有向前推进的具体细节；
- (d) 第32(a)段——虽然各国从法律上承认拉姆萨尔地区和生物圈保留地，但需要的不仅仅是法律承认，而是政府协助管理，以促进这些区域的可持续旅游业。现在存在许多“纸上公园”，但没有促进旅游管理的任何支助，没有任何其他益处/压力；
- (e) 第54段——25年前，休闲活动规划人员就已经抛弃旅游业的容纳能力概念。对任何事物都可以人为地规定限制，但数字与影响之间不存在线性关系。找到行为因素才是关键。新的迅速评估工具正在广泛采用，尤其是在发展中地区广泛采用，应该予以考虑；
- (f) 第59段——虽然该段包括游客管理和资源管理的一些内容，但却非常简略。需要单独和比较详细地考虑这些主题；
- (g) 第62段——决策并不是前面材料“产生”的一个步骤，这些问题是任何进程获得成功的条件；
- (h) 第70—75段——关于执行问题，政治进程可能使政府改变态度，这是这些管理进程步骤面临的一个真实危险。一个如此全面的进程显然将是漫长的，各政府确实需要坚定地执行前届政府的规划。监测和强制实施概念（第74段）充其量只是一个退一步的办法，如果从最坏角度看，这表明旅游业、地方社区和游客并没有充分参与旅游规划活动；
- (i) 第76—84段——监测章节相当详细，可以将其看作最理想的情形。但是，即使最发达国家也不可能一贯地、全面地和在各级规划工作中做到所有这些。需要一个对任何旅游目的地进行迅速评价的进程，从而正确地认识这些问题。
